

法務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04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
130號

承辦人：卓婷婷

電話：02-21910189#2510

電子信箱：17686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法綜決字第114002021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11000000F_11400202150A0C_ATTCH4. pdf、
A11000000F_11400202150A0C_ATTCH3. jpg)

主旨：請協助推廣「智慧雨林產業創生計畫」政策電子圖文說明
資料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行政院新聞傳播處114年8月27日院臺聞字第1145017369
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落實「打造人工智慧島」施政願景，行政院推動「智慧
雨林產業創生計畫」，以「大南方新矽谷推動方案」作為
基礎平臺及示範場域，透過鏈結大專校院，協助南部地區
中小企業發展並導入AI技術應用，再擴及到其他縣市與區
域，並於本（114）年8月14日院會提出報告，行政院特策
製旨揭說明資料，請協助推廣運用。圖檔請至行政院全球
資訊網「政策與計畫—政策櫥窗」項下下載，刊載時請視
網頁長寬比例調整尺寸，以呈現完整圖文。

三、檢附前揭函及所附文宣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部直屬各機關（已副知所屬，無庸轉行）

副本：臺灣高等檢察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



法務部矯正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本部各單位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

行政院新聞傳播處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承辦人：易漢倫
電話：02-33568422
電子信箱：hli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法務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7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聞字第11450173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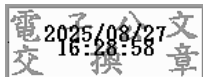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協助推廣「智慧雨林產業創生計畫」政策電子圖文說明資料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落實「打造人工智慧島」施政願景，政府推動「智慧雨林產業創生計畫」，以「大南方新矽谷推動方案」作為基礎平臺及示範場域，透過鏈結大專校院，協助南部地區中小企業發展並導入AI技術應用，再擴及到其他縣市與區域，並於本（114）年8月14日院會提出報告。
- 二、本院特策製旨揭說明資料，請協助推廣運用，電子檔請至本院全球資訊網「政策與計畫—政策櫥窗」項下下載，刊載時請視網頁長寬比例調整尺寸，以呈現完整圖文。

正本：各部會行總處、各聯合服務中心

副本：



法務部 1140827



11400202150